

# 沙柳街道村联建标准厂房工程（云溪村、下南山村）

## 招标文件预公示

### 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沙柳街道村联建标准厂房工程（云溪村、下南山村）已由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于自筹及部分财政拨款，招标人为三门县沙柳清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、三门县沙柳街道云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，招标代理机构为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### 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项目概况：本工程为钢结构框架车间，项目包含 1#车间、2#车间的建筑及安装工程；其中 1#车间占地面积 2110.62m<sup>2</sup>，建筑面积 4221.24m<sup>2</sup>，共两层，檐高 12.5m；2#车间占地面积 879.9m<sup>2</sup>，建筑面积 1759.8m<sup>2</sup>，共两层，檐高 12.5m。

预算审核价为人民币 9552541 元。

招标范围：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预算审核书所包含的所有内容等。

计划工期：不超过 120 日历天（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合理明确工期天数）。

### 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：

- （1）投标人资质：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施工单位。
- （2）项目负责人：具有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，无在建工程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### 4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（网址：<http://jyzx.sanmen.gov.cn/>）和浙

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[www.zjpubservice.com](http://www.zjpubservice.com) 上发布。

## 5、公示意见的回复

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请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 17 时前（节假日除外）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（或邮寄）至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，同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 [1119657270@qq.com](mailto:1119657270@qq.com)。联系电话：0576-83321522 联系人：包巧玲。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意见、建议书恕不接受。

## 6、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

- 1、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，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，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。
- 2、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。
- 3、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，并附相关依据，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，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

## 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联系人：罗振华

联系电话：13968506262

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：包巧玲

联系电话：0576-83321522

三门县沙柳清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三门县沙柳街道云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

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
三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 年 8 月 12 日